非公募基金会登记注册-专业代理-成功百分百

产品名称	非公募基金会登记注册-专业代理-成功百分百
公司名称	北京春信信息咨询服务中心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北京市丰台区六里桥天成大厦写字楼516室
联系电话	15101623550

产品详情

非公募基金会登记注册、公益基金会注册、慈善基金会注册,专业代理-成功百分百

专业代办公益基金会注册、慈善基金会注册

业务范围:资助贫困家庭、老人、残疾人、上不起学的孩子、看不起病的病人,资助公共自然灾害,等 等

第八条 设立基金会,应当具备下列条件:

- (一)为特定的公益目的而设立:
- (二)全国性公募基金会的原始基金不低于800万元人民币,地方性公募基金会的原始基金不低于400万元人民币,非公募基金会的原始基金不低于200万元人民币;原始基金必须为到账货币资金;
- (三)有规范的名称、章程、组织机构以及与其开展活动相适应的专职工作人员;
- (四)有固定的住所;
- (五)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。

第九条 申请设立基金会,申请人应当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下列文件:

(二)章程草案;	
(三)验资证明和住所证明;	
(四)理事名单、身份证明以及拟任理事长、副理事长、秘书长简历;	

(五)业务主管单位同意设立的文件

北京方天社会组织能力建设中心

基金会成立具备条件

(一)申请书;

- 1、理事成员5人,监事1名(需要有法律或是会计经验)
- 3、发起:单位、发起人(不少于两人),主要负责人必须是北京人(主要负责人包括理事长、副理事长、秘书长)理事会成员不少于2/3北京 人
- 4、主要负责人或发起人(单位)需有公益经验。
- 5、注册地址必须是房产证规划用途处写明商用或是办公用房。
- 6、基金会字号必须说明其意义。
- 7、发起资金需是800以上万。